



温暖的年意

□ 杜双庆

午后，雪落下来了，纷纷扬扬。母亲望着窗外，轻声说了句：“这雪天，正好守着火，熏腊排。”

陇南的年，魂系腊味。熏腊排，是腊月里的头等大事。一入腊月，家家户户便开始忙活起来。肉，选的是自家粮食喂大的年猪，取中肋，肥瘦匀停。母亲将花椒与盐炒得焦香，趁热细细揉进肉中，那沉稳的手势，宛若进行某种庄严的仪式。而后，放进陶缸，压上青石，让时光在其中慢慢沉淀。

熏制的那几日，火光便成了漫漫长夜里的另一轮日头，缓缓地烘焙着年时。晾晒一秋柏叶、松枝、香椿木，在坑里燃起文火，青烟袅袅，携着松柏的焦香与柏叶的清苦，丝丝渗入高高悬挂的肉排。这烟，昼夜不能停，得熏上七天。守夜是我和父亲的活儿。他常裹着件棉袄，坐在熏坑旁的小凳上，火光在他脸上明明灭灭。有时，他会忽然开口：“火候好了，烟走直了。”或是：“闻见没？柏香进到肉里了。”那时我只觉夜长，如今才明白，我和父亲守的不仅是年味，更是一份比时间更慢、更深的笃定。

腊味之外，血馍馍也是陇南人绕不过的年味念想。杀年猪时接下的新鲜猪血，兑入荞麦面，搅成浓稠的面浆，倒进垫了纱布的蒸屉。水一滚，白汽“呼”地腾起，那股混合着生鲜与谷物的暖香，便弥漫了整个灶间。蒸透的血馍，凝成厚墩墩的深褐色，待凉透切成薄片，断面便露出细密均匀的蜂窝，像藏着无数微小的呼吸。至此，馍馍已为半成品，还需再经一番油火翻炒的“点化”。选一方肥瘦相间的五花肉，切好，热锅里烙出透亮的油，待肉片渐渐卷边、焦黄，撒入葱段、姜片、蒜瓣，再来一小把干花椒。“刺啦”一声，辛香“轰”地炸开。这时，将馍馍切片，并顺着锅边滑下，借着肉的油气与料的烈性，快火翻炒。

孩子们早已围在灶边，母亲便挑出几片，吹吹，递到一张张小嘴里。那滋味滚烫、扎实，血香沉着，荞麦朴拙，裹满了肉与料的丰腴。一口下去，这滋味，便成了童年关于“年”最深的印记，烙在胃里，更融进往后所有关于故乡的回味里。

年关愈近，镇上的戏台也搭起来了。我的家乡兴唱“高山戏”，调门高亢，锣鼓震天。台下人挤着人，老人抄手静听，孩子在人群里钻来窜去。台上的老生唱着古旧的戏文，忠孝节义，五谷丰登。唱到激昂处，满堂喝彩；唱到悲切时，可见前排老人悄悄用袖口拭泪。戏里是别人的故事，台下流的却是自己的悲喜。那时不懂戏，只贪图那股热闹劲儿，还有散场后小贩篮里的芝麻糖。如今想来，那喧腾的锣鼓、斑驳的油彩，还有寒夜里一双双亮得灼人的眼睛，或许才是这片土地最滚烫的年意，它以近乎呐喊的方式，驱赶冬日的沉寂，祈愿着春日的来临。

至腊月二十八，扫尘日。母亲用长竿绑了笤帚，清扫梁上檐下的积尘。我们小孩子的任务是擦洗所有碗碟，把铜盆擦得亮堂堂的。清水洗去尘垢，也仿佛涤净了一年的疲乏，好敞敞亮亮地迎接新春。

那熏了七日的腊排、那锅里的血馍馍，以及戏台上的那一声声长腔，还有母亲扫尘时飞扬的、在光柱里舞蹈的微尘，从来都不只是食物与风俗。它们是时间的凝练，被一寸寸腌进肉里、搅进面浆、唱进戏文、扫入春风；它们是一个家族、一片乡土的记忆，在循环往复的劳作与仪式里，被一遍遍加固、传递，最终化作我们无论走出多远，一回首，总能望见的那缕炊烟——温暖，袅袅不散。

草原日出

□ 胡卫东

黎明尚未来临，车拉草原的呼吸却已清晰可闻。风从远方吹来，带着露水的清凉和青草的苦甜。掠过五个咀的断崖，像一匹无形的绸缎，轻轻拂过人的脸颊。我们沿着蜿蜒的风电车道缓缓前行，车灯照亮了前方起伏的山丘和草浪。此刻，世界安静得只剩下引擎的低鸣和心跳的鼓点，仿佛连时间都在屏息，等待一场盛大的启幕。

六时刚过，天与地的交界线渐渐浮出一抹银白。云海就在那里，像一片被自然打翻的牛奶潮汐。它翻滚、涌动，却不发出一丝声响，仿佛怕惊扰了仍在沉睡的群山。而我们，站在草原的断崖边，成了云海之上的孤岛。

忽然，东方裂开一道金线。那光轻轻划开夜的幕布，第一缕阳光便从缝隙里漏了出来，落在云海之上，瞬间点燃了整片白色。云海开始燃烧——不是炽烈的火，而是熔化的金、流动的琥珀，每一道波纹都镶着细碎的光边。有人惊呼，有人屏息，有人举起相机拍照，有人激动地支起手机直播。此刻，所有语言都失了焦，唯有眼睛忘情于这场光影的盛宴。

就在太阳完全跃出地平线的刹那，一圈七彩的虹晕，以太阳为圆心，在云海之上缓缓绽开，像天空的瞳孔。它如此巨大，以至于我们这些渺小的人影也被投射进光环中央，变成几粒墨色的剪影，悬浮在金色与彩虹之间。清风徐来，吹乱旅人的头发。几个年轻人追着彼此的光晕奔跑，笑声跌进云海，溅起无形的浪花。而我们已经学会了沉默——原来最深的震撼，是无法被带走的。你只能让它穿过你，像风穿过草原，像光穿过瞳孔，留下一片被重新丈量的空旷。

太阳越升越高，云海渐渐稀薄，那光悄然隐退。草原恢复了它本来的颜色：绿的草，褐的远山，白的羊群。仿佛刚才的一切只是一场集体幻觉。

我们再次上路。车轮碾过沾露的草叶，发出细微的声响。车窗外，马群、牛群不时闪现，它们披着金色霞光，尽情享受此刻的宁静与安详。草原、风车和蓝天构成一幅纯净壮美的画面，让人不想收回目光。

下山的时候，我想，在某个忽然醒来的清晨，我们仍会想起车拉草原那片迷人的惊涛骇浪，它曾为我们燃烧，还有一束光为我们停留，而我们在哪里，短暂地，成为光的一部分。

农历腊月二十三，小年一过，在西秦岭，年也就开始了。

小时候，常听母亲说，腊月二十三，送灶爷上天。在天水农家，送灶爷一般由女主人操持。二十三下午，母亲会在锅里烙十二个灶饼，手掌心一般大小。若有闰月，便是十三个。天黑时，母亲就开始祭灶了。

父亲在屋外，点了一挂鞭炮，噼里啪啦。村子里的鞭炮声，也是噼里啪啦响成一片。这响声，拉开了年的帘子。

灶饼献完，母亲会把每个饼子掐拇指大一点，丢上屋顶。为什么？我至今也没搞懂。至此，送灶爷，也就结束了。

我和妹妹总是抢着吃灶饼。饼子是死面的。又硬又黏牙，并不好吃。但我们喜欢，可能它真的很小，很好看吧。

以前，村里还有人喂猪。腊月打头，年猪就开杀了。杀猪是个手艺活，会杀的匠人三下五除二就收拾干净了。猪杀完后，男人就端着茶水坐在屋里聊天，接下来就该女主人出场了。

女主人叫来邻居，帮着炒肉，好招待杀猪匠和帮忙的人。肉要顶圈肉，肥瘦刚好。粉条、白菜、肉片，一大锅，铁铲翻动，刺啦有声。放香料，倒酱油，再来一杯烧酒去腥，末了撒葱末。盛大盆，端上炕。饼子数碟，已摆好在炕桌上。嗨，放开吃，放开喝。

炒好的肉，大人都会打发孩子给亲邻邻居端一碗。孩子小跑而去：“兰花姑姑，我妈叫我给你端的肉。”“哎，你妈有心了，让娃来，炕上暖一阵。”“不了。”孩子又一溜烟跑了。

二十三一过，就能扫除了。

屋子里，能搬动的，全搬到院子。沙发、椅子、彩电、相框、红漆老板箱、被褥、席子等，摆了满院。父亲顶着母亲的红头巾，搭着梯子，挥着老笤帚，把屋顶和墙角的灰串统统扫下来。母亲在院子里提着湿抹布，擦柜子上的灰土。我和妹妹，为了一个绿皮青蛙玩具打闹不止。最后，被我抢到手，妹妹吱哩哇啦哭着，我挨了父亲一顿训斥，乖乖坐在廊檐下擦玻璃。

扫了上房，还有厨房。

最后，父亲成了土人，看不清相貌，只有眼珠骨碌碌转。真滑稽。想笑，但刚被父亲收拾过，不敢，只好憋回去。

腊月盼年

□ 王选

腊月里，自然是忙的。除了这些活，还得压粉条、煮甜醋、煎油饼。

压粉条，邻居或者对路的人，互相帮着，有半天时间就差不多了。和面，揉好，切成拳头大小，塞进机床。男人握着手柄，使出浑身力气往下压。女人均匀地搅动着进入滚水的粉条。粉条煮熟，挂在葵花杆上，提到院子，整整齐齐摆在单子上。

刚出锅的粉，吃起来，真香。熟油、花椒粉、老醋，撒一把盐，挖一勺辣椒，吸溜的人眼含热泪，幸福得要命。吃了一碗，还想来一碗。大人怕撑坏，夺了碗，打发做寒假作业去。一听做作业，满嘴的麻辣味一下子丧失殆尽了。

单子上的粉条，有水，很快冻住，结冰，成了一疙瘩。第二天，上架，挂着，晾晒。留着正月里吃。

煎油饼，需到腊月二十八九了。太早，油饼就柔了。顺带还会煎一些馍馍和酥肉。

煮甜醋，是个费力操心的活。

甜醋，也叫甜酒。做甜醋，得选饱满的麦子，用水闷潮，在石塌窝里一下下杵，杵掉麦子的衣裳，杵掉麦子的皮肤。这是个费力的活，杵二十斤麦子，得数千下，后来胳膊都伸不起了。杵掉皮，再簸净，淘洗，晾成柔干，按比例撒上用来发酵的曲，然后装进大筐筐里，捂上一层褥子、两层被子、三层衣物，放在热炕头，等发酵成熟。煮甜醋，是个手艺活，麦子煮的软硬、酒曲的比例，炕的温度，一系列因素决定了一筐筐麦子的命运。酒曲太少，干涩无味，太多，会发苦。麦子太软，一包水，太硬，如一堆豌豆。炕太冷，甜醋起不来，发酵不好。太热，起得快，但就酸了。而这一切，全靠女主人们的一双巧手和祖祖辈辈留下来的经验。在天水麻村，女主人熟练地掌握着制作甜醋的秘诀，少有失手。

一碗甜醋，加开水，放糖，搅化，有稀有稠，可吃可喝，是抵饿的好东西。

忙过这些，三六九，是逢集的日子。就得赶集置办年货了。

首先是蜡烛、香、鞭炮。这些东西是无论如何不能少的。

割肉、打豆腐，也是重要的事，因为这两样费钱。肉和豆腐需得把握好行情，不然买贵了，节约的农人几天吃不好饭。儿时记忆中的肉，一斤十三元五角，豆腐，一斤三元左右。肉割三十斤，豆腐打十五斤。嘿，半千元没有了。

然后就是烟酒茶和走亲戚的礼当。

以前走亲戚，四个干油饼，纸包着，送来送去，最后皮都干掉了，还是在家家户户转。后来是饼干。再后来是罐头。再后来是鸡蛋糕，有时候送到最后一拆开，发现鸡蛋糕已经长了毛，全家人都笑成一团。

最后就是葱、姜、蒜、菠菜、芹菜、蘑菇等蔬菜和对联、福字、衣裳等东西了。

这样挤上三四集，忙忙活活，就到了腊月底，大年就来了。

红灯笼挂在电杆上，院子的灯，明晃晃亮着。鞭炮声、春晚声、喝酒划拳声，混着巨大的夜色，把埋在山窝里的麻村包裹了起来。

腊月也就结束了。

古语说，“习俗移人，贤智者不免”。这“俗”，贤者、智者尚不能免，何况生活中的你我。为何免不了？皆因这习心里，都是浓浓的烟火人情。

也许，你心里也曾有过抱怨，亲朋相聚的喧闹、打扫烹饪的麻烦、归家路途的遥远……但过年，还是得跟家人在一起，才有那个年味儿。

生活，不就是从“俗”中咂摸出滋味来，然后甘之如飴吗？



竹实

第2027期

恭贺新禧 【剪纸】 作者 纳康艳

月明山海间

□ 牛旭斌

乡，全在一颗心。此时，来自灵魂的暗喻与启示，非常强烈地在我心底产生回响，扛住寂寞，让心腾空，学习修为，应当是一个人在中年之后，更应重新塑造并战胜自我的开始。

沿秦城路、秦阳路、国城路、明阳路环一圈散步，道路两旁的街市霓虹闪烁，商铺琳琅满目，远处灯火阑珊。街边的水果店零食店里，父母领着小孩，游玩购物。我注视着一个七岁左右的女孩，她扎着小辫，骑着小自行车，瞳仁像牡丹花籽一样，目光是那么无瑕而清澈，就像初融的白雪，浸润出未经世事的稚嫩。眼神飞转间，如晶莹的星光跳跃，仿佛能倒映出整个世界。此时此刻，在人间柔情面前，我难逃“独在异乡为异客”之窠臼，而想念远在老家的女儿了。

入夜，临完书贴，忽听窗外飘起了小雨，细密淋漓，如烟似雾，难道是为我这个远方的来客洗尘吗？

人生如旅，年轻时特别想去远方，最好能远到天涯海角，远到父母看不见找不着。那时候，我们把故乡看成了牢笼，把自己看成了壮志待酬能打天下的“英雄”。中年后，心里面特别想回老家，最好是二十四个节气里都能频繁地回去，那里的天空蓝得深沉，土地绿得葱茏，老院泥墙深厚，这时候我们把故乡当成了养心洗肺的避难所，自己不过是只会飞出去觅食的小鸟。母亲曾经那么地思念过我们，可我们只想做那挣脱手断了线要高飞的风筝，一天天越走越远，越走越远……

千里之外，不时会想念母亲，可远程摄像头里的母亲，总是踉跄着慢悠悠的脚步在院里晃动，望着她因年老而费力地劈柴、生火、做饭、喂鸡、洗衣裳的身影，望着她退出夜幕又从黎明中醒来，春夏秋冬静静地流过。她时不时去家门外，张望那条被赶集人踏白，今天再没有人行走，而仅供游子们还乡的弯弯山路。

“人生没有白走的路”。这句话，如一句偶

语，治愈每一个奔波的人。生活变幻无穷，我是一个拾贝者，在潮起潮落中拾捡美丽的贝壳，是一个流浪者，在日思夜想中打磨柔软的心肠，心性逐渐坚硬和麻木，也就不再顾虑尘世里茫茫的寂寥与怅然。

生活，其实对我已经足够仁慈，我谢一路遇到的友善和情义。不信去看那小区门口拉着拖车卖爆米花的异乡人，他们坐在马路的道牙上，眼前是十多种口味、形状和颜色的爆米花，他们等待着匆匆而过的路人留步，能有人光临他的生意。可风不停地刮，雨说来就来，下雨的时候，他又拉着比他大几倍的货车去了哪里？同样来这座城里分开摆摊的妻子，这时候又在哪一个路口惊慌失措？他们都去了哪里避雨，去了哪里歇息？

我释怀了，也许只有在举目无亲的地方，才能在四周寂寞的包围里，看清夜幕降临，看清万家灯火，看清纷繁流过的世界，而真切切听见自己的心。

居股东，我尤喜欢南宋陈刚中的《阳关词》，“客舍休悲柳色新，东西南北一般春。若知四海皆兄弟，何处相逢非故人。”一个人倘若不走在很远的路上，如果不经历时空断绝的孤独，人生可能会缺少抽芽和拔节，会熟不饱满。不越秦关，岂有萍水相逢？不出千里，怎能与世和解。因此我谢人生的安排，“我游江湖上，明月湿我衣”。那透过树影照着寂寥的月亮，是我从西北带来的月亮，它的光照一刻也未曾熄灭。这本是苏轼心中的月亮，是他送友人来朝奉入蜀时说的话：“峨岷天一方，云月在我侧”。这月亮，它一直阴晴圆缺，荧荧冉冉，从不失色。

范仲淹也写过一首《明月谣》，他说“月有万古光，人有万古心。此心良可歌，凭月为知音。”遥望着月色寻觅心灵的知音，所有经历都是馈赠吧！